

经济学名著译丛

劳动价值学说的研究



〔英〕米克 著

Studies
in the Labour Theory of Value



創刊 1897

商務印書館
The Commercial Press

劳动价值学说的研究

〔英〕米 克 著

陈彪如 译

Studies

in the Labour Theory of Value



商务印书馆
The Commercial Press

2014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劳动价值学说的研究/(英)米克著;陈彪如译.—北京:
商务印书馆,2014
(经济学名著译丛)
ISBN 978-7-100-09808-3

I. ①劳… II. ①米…②陈… III. ①劳动价值论—研究
IV. ①F014.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029894 号

所有权利保留。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

经济学名著译丛
劳动价值学说的研究
〔英〕米克 著
陈彪如 译

商务印书馆出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邮政编码 100710)
商务印书馆发行
北京瑞古冠中印刷厂印刷
ISBN 978-7-100-09808-3

2014年4月第1版 开本 850×1168 1/32
2014年4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张 13%

定价: 35.00 元

Ronald L. Meek

STUDIES IN

THE LABOUR THEORY OF VALUE

First English edition: Lawrence & Wishart Ltd,

London, 1979 © [Lawrence & Wishart]

Original title: Studies in the Labour Theory of Value

第二版导言

本书自从1956年第一次印出以来,已经很多年没有再版了。但是,据我了解,对本书的某种需要一直在继续,而且,在最近五年左右的时间里,这种需要更有所增加——毫无疑问,这是由于新近对马克思的兴趣复活的结果,尤其是在年轻人中间。因此,出版商曾经多次向我提出建议:出增订第二版的时机已经成熟。他们还对于我直到最近仍感到不得不采取的笨拙的拖延策略,表示出了明显的耐心。

最初我不愿坐下来修订这本书,主要是由于其他一些事情和兴趣的压力,以及我的这样一种认识:由于我不是经常接触某些有关的文献,这项修订工作可能是很耗费时间的。此外,我对于由于我的一些政治观点已经发生了某些改变的结果,我所必须作出的这些修订的性质和范围,还有些顾虑。

但是,在我最后又一次阅读这本书的时候,上述的后一种顾虑有了相当大的缓解。我发现确实是这样:我倾向于把劳动价值学说看作似乎是英国国教三十九教规中的一条,这就导致了一种不妥当的,现在看来有点离奇而又过时的辩解和说教。但是,我确曾认为,受这一点影响的是这本书的态度,而远非书的内容。至于说到现在需要订正或详述的大多数主要论点为什么需要订正或详

述,这和政治简直没有什么直接关系。

基于这一切,我高兴地赞成一种次好的解决办法,即本书正文应根据 1956 年原版照相复制,不作任何修改,但书前应冠以新的导言,导言中将指出我觉得此书需要入时和修订的一些主要方法,书后应附上关于马克思的经济学方法的一篇文章(以较早的 1959 年的文稿为基础而于 1966 年写成),这篇文章总结了我对总的马克思主义经济学的态度。^① 不论是好是歹,其结果就是现在的这本书。

这篇导言使用了本书末尾所附论文中的几个主题,并把其中一两个主题作了进一步的探讨。导言比较详尽地逐次探讨了本书的各章,旨在指出那些我现在觉得需要澄清、发展或者变更的主要论点。我恐怕在这篇导言中我将提出的问题的数目会超出我所能作出解答的数目,但是,不论怎样我希望这些问题都是正确的问题,而且希望,我提出的这些问题,将能够在这一重要的、引人入胜的领域中引起进一步的辩论。

在大多数情况下,我在导言中和在书末论文中引用的著作的版本与我在本书原版中所引用的版本是相同的。最重要的一个例外是马克思的《资本论》:在原版中我用的第一卷是 Allen and Unwin 版,第二卷和第三卷是 Ker 版,而在导言中和在书末论文中我用的是莫斯科外文出版社分别在 1954 年、1957 年和 1959 年出版的英文版第一卷、第二卷和第三卷。

^① 在本书这一版中印出的这篇文章是为拙著《经济学和意识形态以及其他论文》(1967 年,洽普曼和豪尔,伦敦)一书而写。洽普曼和豪尔先生允许我将此文重印入本书,特此致谢。

1. 马克思以前的劳动价值学说

就本书的前三章而言,如果我从头到尾重新再写本书的话,我想只有几个个别的论点需要加以发展或改动,但是,另外有一个相当重要的主题我很想同其他主题一道详加论述。我先来略微谈一下那几个个别论点,然后再来概述一下这个另外的主题。

在论述亚当·斯密以前的价值学说的第一章里,我在“圣典学者”对价值问题的研究与“重商学派”的研究之间,作出了相当严格的区别。作为对熊彼特在其所著《经济分析史》(1954年)一书中所表达的某些观点的让步,我现在宁愿将这两个阶段分别叫做“亚里士多德—经院学派”和“新经院学派—重商主义学派”,以便更清楚地说明,后来的经院学派的某些学者对我在本书称作“重商主义学派”的学说作出过重要的积极的贡献。但是,作为反对熊彼特我仍然想断言,这两个阶段的价值学说之间,有一种基本的差别。^①关于第一章中仅有的另一论点是,在我写这本书的时候,如果我对早期法兰西和意大利的经济思想知道得更多一些的话,我一定会强调,在第三节、第四节和第五节中所描述的发展,基本上是英国的,并强调在接近十八世纪末时,亚当·斯密在法兰西和意大利的反对者们所接受的传统,在某些十分重要的方面是不相同的。

关于论述亚当·斯密的价值学说的第二章,第一点要说的是,

^① 我在拙著《经济学和意识形态以及其他论文》第200—201页发挥了这一论点。另见本书下文第363—365页。

自从我写出了这本书,关于亚当·斯密的《格拉斯哥讲义》的新的一套学生笔记被发现了。^① 这一套笔记比卡南在 1896 年出版的那一套要更完整得多。根据对手稿的初步查阅,我的感觉是,我在本书第二章第一节中的某些判断现在可能成了问题,^② 尽管我不认为那些主要的结论将会受到严重的影响。第二,如果我要重写这本书的话,我将发挥并更加突出强调第 53 页至 54 页关于亚当·斯密应用历史的唯物主义观念的一节,尤其要论述他那通过狩猎、畜牧、农耕和商业诸阶段的社会发展的学说。正如我现在所认为的那样,这种“四个阶段”的学说是十八世纪下半叶在英国同样也在法国显露头角的新社会科学发展的主要因素之一。^③ 第三,我现在觉得,在我叙述亚当·斯密关于价值尺度的论述时,我可能低估了他这项论述的范围,他的这项论述不但代表他那价值决定学说的发展的一个阶段,而且也表示他解决指数问题的企图。我不认为这对我的说明的本质会发生实际影响,但这确实意味着,我的说明也许是过于简单化了。

在论述李嘉图的价值学说的第三章中,我很幸运地能够着重引述了斯拉法先生在其编印的《李嘉图全集》中所写的出色的导言,我并不以为这一章需要有多少修改之处。但是,如果我重写这

① 新的讲义笔记正由斯坦因教授、拉菲尔教授和我本人编辑,可望在今后三四年内发表(作为亚当·斯密的著作和通信集新版的一卷出版)。

② 尤其是我可能多少低估了亚当·斯密在他的讲义中预含自然利润率概念的程度,这个自然利润率后来在他的《国民财富的性质和原因的研究》中成为突出的特点。

③ 参见拙著《亚当·斯密、杜阁和“四个阶段”学说》,载《政治经济学史》第三卷第一期,1971 年春。

本书的话,我将试对本书第 120—121 页上的图表稍作澄清,^①另外,在我叙述李嘉图的学说的时候,我将更加强调这样一个事实:李嘉图想的是粗放的农业利润,同样也是集约的农业利润。此外,由于现在能够从斯拉法先生的《用商品生产商品》(1960 年)一书的有利地位来观察李嘉图关于不变价值尺度的讨论,我可能更加强调第 131—132 页所列两个“理由”中的第一个。最后,我将不仅仅提到李嘉图的这一假说:储蓄几乎无例外地都来自利润(第 96—97 页),而且,我觉得有必要提出某种对这一假说的说明。

现在,我想跟其他的主题一道把上面提到的另外一个主题加以论述。这另外一主题是从我在第一章中对资本的自然利润率古典概念的出现的讨论中产生出来的,它关系到亚当·斯密解释经济机构作用的方法与他的伟大的同时代人杜阁的解释方法之间的一个重要的方法论方面的区别。在十七世纪和十八世纪早期资本主义的发展时期,“被动地”使用的货币(为利息而借出,或用钱购买一块田地)与“主动地”使用的货币(或在农业方面或在“商业”方面。参见下文第 25—26 页)之间开始形成一种重要的区别。在十八世纪向前推进的过程中,商业和制造业这两种不同的活动之间,

① 如果人们想象,在我的例子中 A 企业是生产黄金的企业,那么,这个问题就可以看得更清楚了。由于一定产量的黄金或金币的价格是不能改变的,所以,如果工资增长 10%,A 企业资本的损失量就将正好与劳动者收入的增加量相等。这就使利润率降低到 $9\frac{1}{11}\%$,而且,B 企业和 C 企业的价格也必须作相应的调整,以便在这两个企业中生产出 $9\frac{1}{11}\%$ 的利润。

在总的“商业”范畴内，逐渐形成了进一步的区分。于是，一笔款项在这里可以有五种方法用来产生收益：按一定利息借出；购买一块土地；使用这块土地以便变成农业方面的企业家；做买卖；从事制造。人们逐渐认识到这样一点：从某种意义上来说，正是通过对货币的这些使用方法，尤其是通过货币的主人为了追求最高的报酬而把货币从这一用途转向另一用途，资本主义的经济制度在起着作用。

现在，所有这些使用货币的方法都有一个共同的重要特色：它们都以获得一种收益为结果，这种收益以这种或那种方式与所使用货币的数量相关联。这样一种共同特色似乎（至少对马克思以前的作家来说）使得有理由使用一个共同的术语，即把任何一种作这样用途的货币都称作“资本”。但是，从“被动的”和“主动的”使用货币所可能分别获得的报酬之间，也还有一种不但在质的方面，同时也在量的方面的基本差别。可以肯定，“主动的”应用货币所得的报酬与工资劳动的雇用是基本相关联的，而其余的则不然；而且，对货币“主动”应用所得的报酬正常地高于“被动”应用之所得。重要的问题是如何把所有这些事实和这些区别结合起来说明正在出现的新社会形式怎样起作用的模式。

从很广泛的意义来说，亚当·斯密解决这个问题的方法就是这个。他认为，三个基本的社会阶级包括：“主动”应用资本并靠利润维持生活的人；被他们雇用并靠工资维持生活的人；其资本体现在土地上并靠地租维持生活的人（参见下文第 59—61 页）。利润、工资和地租是收入的三种基本形式，其他一切收入形式，最终都由此三者而来。资本在其两种“被动”应用之间的流动性，最终在利息

水平和地租水平之间建立起了“自然的”关系；^①而更重要的是，资本在其三种“主动”应用之间的流动性，最终对于在这些应用中使用的资本形成一种“自然的”或者平均的利润率。^②当接触到一方面是地租和利息，另一方面是利润的两者之间的关系问题时，亚当·斯密的说明并不是基于资本在其“被动”和“主动”应用之间的流动性，而是基于这样的事实：(a)利息是“来自”或者“偿自”利润的；^③(b)地租基本上就是土地纯生产把给资本家农场主的正常利润扣除之后所剩下的。^④

杜阁在其所著《关于财富的形成和分配的考察》中解决这一问题的方式在一个关键的方面与此基本不同。在杜阁的模式中，正像亚当·斯密的一样，这一制度是通过资本为了追求最高的报酬从这一种用途向另一种用途的转化而起作用的。但是，在亚当·斯密的模式中，“主动”应用领域与“被动”应用领域之间的转化（不同于每一个这种领域内部的转化）所起的作用很小，而在杜阁的模式中，这便是事物的本质。杜阁强调了所有这五个用途中相互之间的资本的流动性，并且根据这样的方式来说明制度所起的作用：在这种方式中，由于资本会根据市场变化情况从一种用途转移到另一种用途，资本从这些不同应用中所得的报酬仍然会保持“某种均衡”，虽说资本各种用途所得报酬不相等是一种正常情况。这所产

① 卡南编《国民财富的性质和原因的研究》，1904年，伦敦，第一卷，第339页。

② 当然要服从于“不同商业的利润”的差别，这种差别是起于“商业的一致或不一致，是冒险还是安全”的差别（《国民财富的性质和原因的研究》，第一卷，第113页）。

③ 同上书，第一卷，第97—99页。

④ 同上书，第一卷，第145页。

生的重要结果之一就如下述。在杜阁的模式中,毛利润是由将其资本应用于三个“主动”用途之一的企业家所取得,而且,毛利润也是企业家的商品的供应价格的组成部分。这种毛利润通常固定在一个水平上,这个水平恰好是供补偿他把他的资本使用于有关企业(而不是把资本用来购买土地或者把资本以某种利率放出去)时所花费的机会成本,再加上那样一个额外的数额——这个数额可以补偿他的额外冒险、他在“主动地”而非“被动地”应用他的资本时所引起的麻烦,又可以补偿他可能具有的任何一种特殊才能。^①

杜阁和亚当·斯密二人都同样注意到了在资本主义经济制度下,经济集团之间互相依赖的重要性。但不能够说,杜阁对这种相互依赖的分析方法,本质上就比亚当·斯密的方法“优越”,也不能反过来说,亚当·斯密的“优越”于杜阁的。就这两种模式而言,亚当·斯密的模式更加准确、直接地反映了体现资本主义社会特点的核心社会经济关系,而且,可能更适合于分析这样一个社会的发展过程。在另一方面,杜阁的模式更加强调了这样一个重要的事实:各个阶级的收入水平是互相地、同时地决定的。他的模式更适合于说明(例如)为什么从资本的“主动”应用所获得的利润,由于有关资本家之间的相互竞争,不会低于利息率或土地地租的水平。^②

① 参见拙著《杜阁论进步、社会学和经济学》,1973年,第23—25页。

② 关于这一问题,我们所能在亚当·斯密的著作中找到的两三处简短而又模糊的说明,多少有点顺笔作出的,大意谓:毛利润超过利息的数额是“应用这笔款项”所包含的“冒险”与“麻烦”的补偿(参见《国民财富的性质和原因的研究》第一卷,第54页和第99页)。

联系到本书的主题,所有上述这些之所以重要,是因为马克思倾向于采用的不是杜阁的方法,而是亚当·斯密的方法。当然,马克思这样做是最有道理的:他认为头等重要的事是抵制这样一种观念:即认为阶级的收入是以这种或那种方式由竞争来创造或决定。杜阁的方法乍看起来助长了这种观念。但是,杜阁的总的方法论门径实际上还是与特殊制度资料的细节和亚当·斯密所关心并加以强调的阶级关系相适合的,而问题是,今日的马克思主义者是否就没有什么可以从中学习的了。这一个问题在这篇导言的结尾处我还将简略地再次谈到。

2. 马克思的价值学说(一):方法论和疏远化

这本书的其余部分中的大部分(第四—七章)是围绕着这样一个观念进行论证的:照马克思看来,劳动价值学说在本质上是“产品的交换方式取决于生产力的交换方式”(见本书第一四六页。中译文第174页)的另外一种说法,所以,这一学说乃是他在经济分析中所使用的方法论的一种结晶或具体化。第四章企图从马克思的早期著作中追踪这一观念的逐渐出现,并且企图描绘马克思的基本的经济学方法论,因此,这一章在全书占据了一个重要的地位。

这一章的第二节具体论述了马克思经济思想的早期发展,叙述了马克思在1844年写的论政治经济学和哲学的著名手稿(近来,有时称之为《巴黎手稿》。即中译本《经济学——哲学手稿》)。就像我就过的那样(见本书第149页),在我看来,这些手稿总结了马克思的思想发展中一个极端重要的阶段。正像现在人人都知道

的那样,正是在这些手稿里,马克思(特别是)阐述了一组很有趣的——如果不常是很容易理解的——有关劳动“疏远化”的观念。我在我的这本书中以相当长的篇幅讨论了这些观念之后,我提出,尽管马克思在《资本论》中的研究方法 with 1844 年的手稿中的很不相同,“但是这两种方法的距离并没有乍一看来那么大”。特别是,“劳动产品作为外在的实体而与生产者相对立这一思想,在商品拜物教这个重要的概念里仍然保持着”,——这个概念我在第五章中比较详尽地讨论了(第五章)。

对马克思关于疏远化的观念的兴趣,近些年来已经提高了。这是由于人们不仅对他的 1844 年手稿的注意而且(尤其)对他的所谓《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的兴趣日渐高涨的结果。《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是 1857—1858 年写的一套政治经济学笔记,这套笔记由于种种原因一直到二十世纪五十年代在西方还没有普遍为人所接触到,直到现在也还没有完整的英译本。但是,相当明显的是,从已经翻译成英文的某些片断中——特别是从达维·麦克利兰先生在新近所写的一本书中所刊载的那些片断中^①——和从几年前马丁·尼古劳斯先生对整个这一著作的有趣的叙述^②中可以看出,这个疏远化概念在其中起着一种比我们中的许多人可能想象的要更广泛的作用,而且,《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是 1844 年手稿中的观念与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批判》(1859 年)和《资本论》(第一卷,1867 年;第二卷,1885 年;第三卷,1894 年)中的经济学

① 《马克思的〈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1971 年。

② 《新左翼评论》,第 48 期,1968 年 3 月。

说两者之间的一个重要环节。结果,我们对马克思的成熟的经济著作中有关“疏远化”所起作用的某些传统观念,可以很好地加以修订了。

我在下文还要谈到这一点,但是,首先讨论下一件尽管密切相关但又相当不同的事情,将是合宜的——即,马克思是否“改变了计划”的那个老问题。这项计划是他在十九世纪五十年代晚期为他拟议中的经济著作所精心制定的。在这里,最好的起点是1858年4月2日马克思给恩格斯的一封信,在这封信里,他为他的拟议中的著作所作的计划是很明显地制订出来了。马克思粗俗地写道:“整个这一泡粪将分成六本书:1. 资本;2. 地产;3. 工资劳动;4. 国家;5. 国际贸易;6. 世界市场。”这六本“书”(亦即整个著作的六个主要部分)的第一卷研究资本,它将包括以下四节:

A. “资本总论”。下再分为三个小节,即:(1)价值,(2)货币,(3)资本。(有另一些证据^①表明,第三个小节将再进一步细分为生产、流通、剩余价值转化为利润。)

B. “竞争,或许多资本互相之间的作用。”

C. “信贷,在这里资本以一般的因素出现,而不是特殊的资本。”

D. “股份资本连同其一切矛盾,作为最完善的形式(过渡到共产主义)。”

第一本“书”之后是论述地产的第二“卷”;然后是论述工资劳动的第三“卷”;最后是其余的三“卷”:论述国家、国际贸易和世界

^① 为麦克利兰所总结。见上引书第8—11页。

市场。争论的问题是马克思是否随后变更了这项计划——或者，由于对这项计划事实上作了某些更动，这是一清二楚的，那么，是不是马克思彻底地改变了这项计划。

麦克利兰先生在他那论述《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一书中实际主张：(a)马克思未曾“改变他的计划”；(b)《资本论》只是这六本“书”中第一“卷”；(c)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中，“马克思只是在某种程度上大致描绘出了其余五卷的基本面貌”；所以(d)由于《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包含的内容超出了第一部“书”的范围，这部著作是“马克思所写出的最基本的著作”^①。换句话说，如果马克思活到了把他的著作都完成的时候的话，那么，如果我们要知道究竟马克思关于地产、工资劳动等等将会说些什么，我们能够——并且应该——看的唯一地方就是《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而它的主要重要性正在于这一点。

让我们集中来论述一下这一论辩链条中的关键的一环——(b)点。现在再明确不过的一点是：《资本论》事实上包含了关于地产和工资劳动的大量的内容，而这些内容在马克思原计划中是要组成整个这部著作的第二和第三“卷”的主题的。而且，就《资本论》的有利地位来看的话，乍一看来，的确没有什么再比这项原计划更奇怪了：马克思怎么会打算从资本这一主题（包括剩余价值的生产及其向利润的转化）来着手写，而这一章节都是从对地产尤其是对工资劳动的研究中抽象出来的？可以肯定，答案要从马克思的观点来找，从他的原计划中来找，即从拟议中的第一“卷”与继之

① 麦克利兰上引书第8—11页。

而来的两“卷”之间的关系中来找。事实上，就是在我刚刚引用过的给恩格斯的那封信中，这一层关系已经概括地说得相当清楚了。在马克思对拟议中的“资本总论”（上述的（A）项）一节的总结的开头，出现了下面这样一段话：

“在整个这一节中，假定劳动者的工资永远等于维持他们最低生活水平的工资。工资的变动和最小量的涨落只受工资劳动者这一因素的影响。此外，把地产假设等于零；也就是，至今还不把地产作为一种特殊的经济关系加以考虑进去。这种方法是唯一能避免在每一种特殊关系中不得不去研究一切问题的办法。”

我认为从所有这一切中可以合理地得出这样的结论：马克思原本计划在写他的著作时以这样一本书开始，在该书中，分析资本主义基本的经济过程是以两个具体的假设为前提——即：（i）地产（因而也包括地租）是不存在的；（ii）劳动力是以其价值进行买或卖的。紧跟着这本书之后的是关于地产的第二本“书”。在这第二本“书”中，上列假设（i）被抛弃，而把地租提了出来；在关于工资劳动的第三本“书”中，上列假设（ii）被抛弃，而对“工资的变动和微小的涨落”则提出来加以研究。

在最后的結果中，马克思的这一項计划肯定是“改变了”，尽管不像某些评论家所说的那样作了根本性的改变。《资本论》的总的结构确实与他在拟议中的第一本“书”中所设想的十分相像；但是，在他进行分析的过程中，他最终决定在《资本论》的结构内，而不是在随后的两“书”内删除这两个假设。这样一来，《资本论》第一卷的前一部分是以劳动力以其价值进行买卖的这一假设为基础的；